

证券代码：430666

证券简称：绿伞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绿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减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北京绿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850 万元人民币。待减资完成后，转让公司持有的 41% 股权至非关联方海南泽玖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60% 降至 19%。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四十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79,225,696.79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 134,455,593.14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绿持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47,476.88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647,301.88 元，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0.23%，净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0.48%，不够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减资、股权转让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此次减资、股权转让交易金额没有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无需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控股子公司减资需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减资变更登记手续。

二、减资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北京绿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DPD4TR05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6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魏建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环保咨询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本次全资子公司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的减资及股权转让，主要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优化资源配置。本次变更完成后，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子公司将不再进入到公司合并范围内，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北京绿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